

#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DUN'AN ARTIFICIAL ENVIRONMENT CO.,LTD.

## 2012 年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年度报告

(2017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CREDIT SUISSE FOUNDER  
瑞信方正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南楼 15 层)

2018 年 6 月

## 重要声明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信方正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环境”、“公司”或“发行人”）对外披露的《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瑞信方正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瑞信方正证券书面许可，本报告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瑞信方正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 目 录

重要声明.....	2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要.....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6
第三章 本期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9
第四章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
第五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1
第六章 专项偿债帐户情况.....	12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3
第八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4
第九章 负责本次债券事务的专人的变动情况.....	15
第十章 其他重要事项.....	16

##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要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本期债券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722号文件核准公开发行，核准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

**债券名称：**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债券简称及代码：**12盾安债、112100

**债券期限：**5年

**发行规模：**人民币12亿元

**债券利率：**5.70%

**回售条款：**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深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决定。

**利率上调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上调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

**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在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

册的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年度的债券利息或本金。本期公司债券的付息和本金兑付工作按照登记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3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7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2 年至 2014 年每年的 7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17 年 7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4 年的 7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精工”）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信用级别：**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联合[2012] 013 号），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债券受托管理人：**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剩余部分拟用于偿还商业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 第二章 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 一、2017年度业务回顾

2017年,全球经济纷繁复杂,在稳增长、结构升级和防控风险的大背景下,国内经济稳中求进,经济发展从高速增长逐步向高质发展转变。受益于气候、空调产业补库存等综合因素,2017年制冷行业整体市场呈较好发展态势,公司营业收入取得较大增长。公司秉承“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创造机会,为社会创造财富,为企业创造效益”的使命感,坚持做“健康舒适环境的引领者”;强化条线管控能力,提升组织管理效率;夯实核心产业,加快新能源汽车热管理产业的开拓进程;强化研发创新,发行公司债券,进一步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27,875.87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2.0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228.73万元,同比增长11.17%。主要系2017年制冷配件行业回暖,公司以“技品领先、效率领先”为原则,强化自主创新,加快市场拓展,加速全球化布局,进一步提升企业运营品质,实现公司整体向好发展。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 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分列如下:

项目	营业收入 (元)	营业成本 (元)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同期 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同期 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同期增 减 (%)
<b>分行业</b>						
通用设备制造业	6,925,135,718.93	5,724,761,211.07	17.33%	53.95%	61.32%	3.78%
节能产业	819,521,659.33	632,824,864.29	22.78%	11.87%	7.32%	3.27%
<b>分产品</b>						
制冷设备产业	1,451,039,373.78	1,101,923,308.67	24.06%	8.00%	10.35%	-1.62%
制冷配件产业	5,474,096,345.15	4,622,837,902.40	15.55%	73.53%	81.29%	-3.62%
节能产业	819,521,659.33	632,824,864.29	22.78%	11.87%	7.32%	3.27%
<b>分地区</b>						
华东地区	3,669,937,673.76	3,126,996,522.06	14.79%	48.16%	50.03%	-1.07%
华北地区	1,137,822,070.63	1,002,390,419.15	11.90%	19.40%	30.62%	-7.57%

华南地区	934,680,845.08	740,030,092.60	20.83%	10.56%	1.97%	6.67%
华中地区	1,004,852,980.43	708,658,322.35	29.48%	96.64%	94.33%	0.84%
出口	957,022,513.18	814,078,344.10	14.94%	35.69%	52.13%	-58.68%

## 二、2017年度财务状况

### 1、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摘要

(1)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总计	13,869,745,556.76	11,778,785,729.73
负债合计	9,424,243,024.42	7,253,318,377.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95,877,949.08	4,451,978,866.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45,502,532.34	4,525,467,352.18

(2)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8,278,758,726.28	5,830,191,339.72
营业成本	6,870,073,623.96	4,747,116,396.02
营业利润	65,706,713.89	68,532,642.63
利润总额	127,464,504.64	143,769,397.64
净利润	81,919,136.79	80,359,912.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287,251.57	83,013,119.73

(3)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274,524.52	113,724,156.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753,733.33	-569,618,384.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286,748.28	813,413,735.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414,045.85	372,981,897.4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3,093,680.12	929,507,725.97
--------------	----------------	----------------

## 2、公司主要偿债能力财务指标

指 标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流动比率	0.94	0.83
速动比率	0.75	0.64
资产负债率	67.95%	61.58%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 负债合计 / 资产合计

### 第三章 本期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盾安精工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盾安精工为盾安环境的控股股东，主要经营范围为研发、制造、销售：电气、电子器件、电器设备及配件、汽车农机配件、五金配件；批发零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食用农产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实业投资；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根据盾安精工2017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盾安精工合并口径的总资产合计176.59亿元，负债合计111.08亿元；2017年度，盾安精工实现营业收入268.29亿元，利润总额为3.19亿元，净利润2.26亿元。

## 第四章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12亿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款项，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剩余部分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其中偿还银行贷款4.26亿元，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7年内无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

## 第五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根据2017年7月19日公告的《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2017年本息兑付暨摘牌公告》，发行人已于2017年7月27日支付2016年7月27日至2017年7月26日期间的利息及本期债券本金。

截至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之日，本期债券未出现延迟支付到期利息的情况。

## 第六章 专项偿债帐户情况

本期债券发行人并未设置专项偿债帐户。

##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17年，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八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2017年5月，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完成了对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并发布了《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7]345号）。联合评级的跟踪评估结果为：“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12盾安债”信用等级为AA”。

## 第九章 负责本次债券事务的专人的变动情况

2017年，发行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 第十章 其他重要事项

2017年，公司不存在正在进行的或未决的，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运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年度报告（2017年度）》之盖章页)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6月27日